

宿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废止部分 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宿人社发〔2020〕45号

市各开发区、新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局属各单位：

根据市政府关于规范性文件清理的总体要求，决定对因法律环境及客观情况发生变化已不适合再继续使用的36份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现将废止目录予以公布：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决定予以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宿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8月11日



附件

决定予以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规范性文件名称	发文文号
1	宿迁市城镇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试行办法	宿劳社发[2005]80号
2	宿迁市市本级医疗保险违规行为举报奖惩暂行办法	宿劳社发[2007]70号 宿财社[2007]20号
3	宿迁市市本级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检查考核办法	宿劳社发[2007]71号
4	宿迁市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诚信服务信用等级评定办法	宿劳社发[2009]114号
5	关于下发《宿迁市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经费筹集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宿劳社发(2009)157号
6	关于印发《宿迁市城镇职工(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就医情况协查操作办法》的通知	宿劳社发(2009)167号
7	关于下达地方依法破产及中央和中央下放地方政策性关闭破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宿劳社发(2009)171号
8	宿迁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业务管理办法	宿人社发[2010]71号
9	关于印发《宿迁市医疗保险异地就医费用联网结算办法》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0)72号
10	宿迁市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单位费用结算管理办法	宿人社发[2010]235号



宿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关于印发宿迁市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业务经办规程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42号
12	关于做好在校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61号
13	关于进一步加强医保用药管理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172号
14	关于印发统一市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监管实施办法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177号
15	关于印发《宿迁市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188号
16	宿迁市城镇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医师医保处方权管理办法（试行）	宿人社发[2011]198号
17	关于调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219号 宿财社[2011]69号
18	关于印发《宿迁市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管理办法》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250号
19	关于印发《宿迁市医疗保险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252号
20	关于调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1]331号
21	宿迁市医疗保险精神类疾病住院医疗费用按床日结算管理办法	宿人社发[2011]342号
22	关于印发《宿迁市城镇医疗保险费用按病种分值结算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3）113号
23	关于印发宿迁市医疗和生育保险市级统筹实施细则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3）136号
24	关于调整医疗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3）285号
25	关于调整按病种分值付费有关政策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4）57号



宿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

26	关于关闭破产国有企业职工参加医疗保险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	宿人社发〔2014〕167号
27	关于印发《宿迁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定慢性病门诊特殊病管理办法》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4〕254号
28	关于印发《宿迁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申报基层经办流程》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4〕273号
29	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江苏省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0年版）〉部分药品支付限定范围的通知》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4〕275号
30	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将甲磺酸伊马替尼片（昕维）等特殊药品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的通知》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4〕276号
31	关于印发《宿迁市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个人信用失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5〕63号
32	关于进一步完善市本级城镇医疗保险费用结算办法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5〕64号
33	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帕金森”病脑深部电刺激治疗医保待遇支付及管理的通知》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5〕221号
34	关于城市公立医院医药价格综合改革调整城镇医疗保险相关政策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5〕280号
35	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将艾拉莫德片等创新药品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的通知》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6〕7号
36	关于调整（全市）城镇居民医保筹资标准的通知	宿人社发〔2016〕222号